

西宁市湟中区统计局办公室

西宁市湟中区统计局 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4年，湟中区统计局坚持依法统计、依法治统，找差距、强措施、育动能，以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登记为重心，聚焦“五经普”数据处理与质量评估，聚焦破解“四上”企业入库瓶颈，扎实做好各项统计普查调查工作，积极回应公众关切，增强统计服务能力，不断提高统计工作透明度，以公开促落实、促规范、促服务，为全区高质量发展贡献统计力量。本年度报告由西宁市湟中区统计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以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要求编制而成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年，西宁市湟中区统计局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决策部署，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紧紧围绕统计重点工作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着力做好主动公开。优质高效做好数据发布工作，按照相关要求，在西宁市湟中区统计局门户网站、湟中统计微信等

平台发布统计工作动态、月度和年度统计数据、经济形势分析、统计公报，优化服务，精细解读。2024年度门户网站公开各类信息19条，“湟中统计”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208条。发布《2023年湟中统计年鉴》，编印《湟中经济月报》10期，为区委区政府经济工作和经济运行会议、职能部门、统计调查对象提供数据服务量400余笔。

（二）全面落实重点领域事项公开。围绕统计职能工作，推进统计领域政务公开。公开行政权责清单，面向社会公布统计领域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。在门户网站及微信公众号设立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专题网页及专栏，为五经普顺利实施发挥传递信息、分享经验、宣传指导作用。公开统计执法检查信息，严格执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要求和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规范执法流程严格执法，依托市场监管局“市场主体信息库及联动监管平台”抽取5家2024年度“双随机”执法检查对象进行年度“双随机”执法检查，对允许范围内数据误差的中铁二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、青海东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进行提醒谈话，从加强业务学习，遵守统计法律法规两方面对统计员进行培训，夯实统计业务基础，确保及时、准确的上报统计数据。

（三）不断提升统计公众服务水平。持续优化门户网站栏目设置和版面设计，进一步完善便民服务功能，完善网站功能，方便群众“一键式”快捷查询数据信息。把握时效性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及时提供统计信息咨询服务，全年回复门户网站互动交

流栏目网民留言和咨询信息 150 余条。

(四) 持续加强信息公开监督保障。完善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机制,明确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及工作职责,确保组织机构健全,责任分工明确,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。加强对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监管,对湟中统计微信账号完善日常监测,保障网站规范有序运行。健全审核机制,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发布、保密审查和依申请公开等多项制度,进一步明确公开的事项、形式、程序、时限、责任等,为促进政务公开规范化、科学化提供制度保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6	0	0	0	0	0	16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
结	结	其	尚	总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复议后起诉

果 维 持	果 纠 正	他 结 果	未 审 结	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打算

存在的问题：一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，信息更新及时性欠佳。二是公开内容的全面性和公开形式的多样性、便民性还有待于进一步创新等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不断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：一是进一步提高全局上下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切实加强对新修订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学习宣传，提高干部职工的思想认识，不断增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，主动作为，合力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二是坚持将政府信息公开作为统计局工作的重要内容，进一步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聚焦政策宣传，灵活运用文字、图表图解、音频视频等生动多样的形式多角度、全方位开展解读，提升政策解读实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年，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区统计局全年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西宁市湟中区统计局

2025年1月16号